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謝婷婷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67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郵件：bv443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330832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國際教育中心設置及組織運作要點、要點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說明表各1份

(32991775\_1133083259\_1\_ATTACH1.pdf、32991775\_1133083259\_1\_ATTACH2.pdf、32991775\_1133083259\_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國際教育中心設置及組織運作要點」相關資料各1份，並自113年8月1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業完成臺北市政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業，系統流水號為1130500J0027，副請本府法務局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。

二、檢送臺北市國際教育中心設置及組織運作要點、要點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說明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臺北市中正區忠義國民小學(已停用)除外)、臺北市忠義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(含附件)

電文  
2024/08/05  
07:28:52  
換章

和平高中 1130805

